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:

昌黎县委政法委

金额单位: 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综治工作经费	项目级次	对下转移支付项目	实施(主管)单位	210001 - 中国共产党昌黎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	
	预算数	22.923430	到位数	22.923430	执行数	22.923430	100				
	其中:财政资金	22.923430	其中:财政资金	22.923430	其中:财政资金	22.92343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	
	治安环境进一步提升,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迈上新台阶,综治中心规范化达标率达到100%。			扎实有序推进社会治理情况			95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		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全县综合治理人口数	12	≥	56	万人	56万人	完成	12	
			平安建设各项重点指标完成率	12	≥	95	%	95	完成	12	
			完成工作及时率	13	≥	98	%	98	完成	13	
			项目实施成本	13	≤	30	万元	22.92343万	完成	13	
			经济效益指标	优化经济发展环境	7	文字描述		较上年优化	较上年优化	完成	5
	效益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	7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5	
	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节能减排	8	文字描述		较上年促进	较上年促进	完成	7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影响年限	8	≥	1	年	1年	完成	8
			满意度指标(10)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98	完成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	10	
	自评总分										95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社会综合治理还存在短板,重点群体服务管控工作,还存在一定不足,宣传发动方面有待加强,群众主动参与积极性还不够高,人民群众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。下一步: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,加大社会面防控,不断加强重点部位和重点人群管控,严防民转刑案件发生,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。										

填报人: 白金芳

联系电话: 18833563088

说明: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 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 预算数填0, 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 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, 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 自评得分填0;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 计算公式为: 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 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 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 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 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